**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延迟开学期间课程教学工作方案**

在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延迟开学期间，各教学单位组织任课教师通过网络教学平台、互联网等方式实施课程教学，指导学生开展课程学习。

1. **工作日程安排**
2. 2月6日，各开课单位组织任课教师确认各个教学班级选课学生的联系方式，如建立微信群、QQ群或者设置公共邮箱；任课教师依据所在单位要求、课程性质、网络使用习惯，可从以下方式中任选其一，作为相应教学班的主要教学方式：
3. 学校网络教学平台（由教务处提供技术支持）；
4. 雨课堂（由教务处提供技术支持）；
5. 教学单位自建的网站，由各开课单位提供技术支持；
6. 微信群、QQ群、公共邮箱等其它即时通讯工具、软件、平台；
7. 其他如超星学习通、课堂派等工具及慕课、SPOC平台。
8. 2月10日，开课单位将各个教学班级的联系方式和远程教学方式一览表提交教务处。
9. 2月12日，教务处将各个教学班级的联系方式统一公布在教务管理系统，供学生查阅。
10. 2月18日前，任课教师通过事先确定的联系方式，发布本课程的远程教学方案供学生了解。
11. 2月20日前，对于需要使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雨课堂的教学班，由负责技术支持的部门在相关平台中完成课程的创建和选课名单的导入。
12. 2月24日起，任课教师开始远程教学工作。学生按照教务系统的上课时间和选课结果参加相应教学班的学习。
13. **教学管理相关说明**
14. 教师在远程教学期间，如果发起需要学生在线参与的直播、练习、音视频会议等活动，应在原课表限定的时间内实施，以免造成不同课程之间的冲突。
15. 学生的选课结果和最终获得课程成绩的权限，以教务系统中的选课结果为准。学生参与远程学习与否，不作为选课、退课的依据。
16. 对于不具备在线学习条件的学生，任课教师要充分考虑因远程学习条件不便带来学习效果差异，加强辅导和寻求替代方案，避免出现学生单纯因为学习条件不便而造成考核成绩差异的情况。
17. **任课教师利用相关教学平台开展远程教学的使用说明**
18. 学校网络教学平台

选择使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http://eol.bnuz.edu.cn）的教师，由教务处完成课程信息创建后，可以开展教学。教师在网络教学平台可以上传课堂教学视频或课件，布置作业或者教学要求，进行讨论互动；学生在网络教学平台上可参与正常的教学活动，可以查看教学课件、完成作业、讨论等。具体可咨询教务处赖洪标（联系方式：0756-6126198，13750071669，lhb@bnuz.edu.cn）。

1. 雨课堂

使用雨课堂的老师，在电脑端安装雨课堂教学软件后（下载地址：http://ykt.io/），通过PPT进行雨课堂授课、开启语音/视频直播、发布作业等教学活动，课程结束后即时获得课堂小结和过程性数据。学生通过微信端雨课堂公众号或小程序的方式实时参与教师课堂教学，并进行课堂签到、习题测验、弹幕、投稿、随机点名等教学活动，课后可随时查看授课内容、观看直播回放、完成作业等。具体可咨询教务处赖洪标（联系方式：0756-6126198，13750071669，lhb@bnuz.edu.cn）。

1. 其他

使用其他方式的教师，由教师通过微信群、公共邮箱或QQ群，发布相关使用方法，并提交开课单位备案，以备学生咨询。